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304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
2樓

承辦人：朱肇維

電話：(02)29559019 分機14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J6463@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42143124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2143124_SEL種子教師期中回流諮詢座談實施計畫(發文版)V2. pdf)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14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情緒學習（SEL）種子教師期中回流諮詢會」，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暨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 二、為提升本市參與學校人員對於社會情緒學習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專業知能，促進雙向的交流與互動，進而增進各校課程與教學規劃能力。透過座談會進行實務經驗的分享，推動社會情緒學習實踐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並落實本市教育政策。

三、旨揭活動資訊如下：

(一)時間：114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二)地點：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忠孝樓2樓多功能教室（新

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

(三)參與對象：

- 1、曾參與112學年度、113學年度之BESTME種子教師工作坊並取得證書之教師。
- 2、未來規劃成為BEST ME工作坊講師之教師。
- 3、人數以24人為限。

(四)報名方式：

- 1、請於114年11月14日(星期五)下午5時以前完成報名，報名表單：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U3uChRzC1nZ8atAeS5P8cE8Qu5XLqFe3qgCemCqWXN_jpZg/viewform。
- 2、錄取名單後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

(五)聯絡窗口：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高以緯助理，聯絡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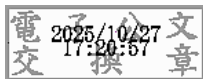
話：(02) 29559019分機16，電子信箱：

ntpc29559019@gmail.com。

四、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新北市各公立國小(除 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 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